

证券代码：300596

证券简称：利安隆

公告编号：2021-009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相关子公司已完成 2020 年度的业绩承诺。

一、相关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5,010,420 股购买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和梁玉生持有的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凯亚”或“交易对方”）100%股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公司与利安隆凯亚的原股东约定了利安隆凯亚 2020 年度的业绩目标并约定了未完成业绩目标时应当承担相应的业绩补偿责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要求，公司对利安隆凯亚 2020 年度业绩目标的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权收购基本情况

2018 年 12 月 23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利安隆凯亚 100%股权，该事项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韩厚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15 号），该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9 年 6 月 20 日，利安隆凯亚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衡水市食品和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11017913820594）。公司持有凯亚化工 100%股权，凯亚化工成为利安隆的全资子公司。

2019年7月11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并于2019年7月23日完成新增股份的发行上市。

（二）业绩承诺情况

利安隆凯亚原股东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和梁玉生承诺2019年、2020年、2021年利安隆凯亚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6,000.00万元和7,000.00万元。若无法于预期期间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则盈利承诺年度相应顺延，对应顺延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应不低于标的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确定的各年度盈利预测数。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利安隆凯亚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6082号专项审计报告，利安隆凯亚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5,006.49万元，2020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二、其他事项说明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1年3月9日披露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保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持续关注利安隆凯亚未来的经营情况。

特此公告。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9日